

吳耀宗 著

沒有人看見遇上帝

五散增訂本

青年協會書局出版

五版序

本書的第四版是在一年多以前刊印的，現在是第五版了。這是一個增訂本，裏面增加了一些新的材料。首先是原書的第一章「聖經中的上帝信仰」現在變成第四章「聖經中的上帝」這一章的重寫，和它的位置的改變，是由于「位讀者的建議她認為這一章寫得太簡略了，與其他各章不相稱，並且從讀者的心理來說，它是應當放在「上帝存在的問題」和「上帝的信仰與物唯論」那兩章後面的。對於這個建議，我是完全同意的，其實我自己早就有這個感覺，只因為時間不容許，所以在四版的時候，還是沒有把它改正。現在經過這位讀者的敦促，我就毅然地把這一章重寫，結果是寫了一萬多字，使它變成全書中最長的一章。這一章是研究性的文章，內容比較沉重，現在把它編作第四章，實在是比較合適。在這裏，我應當順便向那位建議的讀者致謝。

其次，在本書後面的附錄裏，我加入了兩篇文章。一篇是「基督教與唯物論——一個基督徒的自白」，另一篇是「真理可以調和嗎？」第二篇是答覆一位李先生對我第一篇文章的批評的，本來應當把李先生的原文也轉載，但因為篇幅的關係，並且因為在我答覆的文章裏面，原文所提出的問題大致可以看得清楚，所以就只好從略。我的所以把這兩篇文章附錄在本書後面，是因為這個問題所引起的興趣與討論，在目前的中國，最迫切的問題，雖然是社會生活上的許多問題，而不是哲學、神學、玄學諸問題，但是——

個生活在動亂時代而又在理智上抱着自尊心的基督徒，對於這些問題，是不應放過，也不應當放過的。即使我們暫時把這些問題擱置，它們遲早還是會被提出來的。使我痛心的是許多人不求甚解，一看見討論唯物論的文字，尤其是在基督教和唯物論被聯在一起的時候，先不管文章的內容如何，也不管文章裏面的理論能否成立，就盲目地反對。這就不是學者的態度，更不是基督徒追求真理的態度。如果我們不肯在一個冷靜而客觀的氣氛中討論這些思想上的問題，則基督教真理的闡揚，是沒有多大希望的。

還有一點，使我感到同樣痛心的，就是許多自命為正統派的基督徒們，把這本書的理論看作「人文主義」。我惋惜着他們的成見，但我很能了解他們所以持有這種成見的原因，同時我應當謙卑地承認：這本書的敘述方法，很容易使他們得到這個印象。本書的一個主要觀點，是把上帝看作一元化了，情感化了，人格化了的真理。這一句話就夠了。這豈不就是赤裸裸的人文主義？子是，正統主義者拿這一句話，就把本書全部的理論撇開，管一口咬定它是「人文主義」。寫到這裏，我就想到教會和科學鬥爭的全部歷史，和在它裏面被逼迫、被犧牲的許多人物。逼害他們的人的藉口，就是「異端」。這是一把利劍，人們永遠拿它去保衛已經僵化了，失了味的思想傳統。

「一元化」要說上帝是一元化了，情感化了，人格化了的真理呢？照這個說法，似乎上帝根本就不存在，存在的只是真理，而真理的所以被稱為上帝，只是由于人所加上去的一點燻染。是的，這是我的上帝觀的一面——從理智分析而看到的。而上帝的本體是我們所看不見的，但我們可以假定上帝有一個本體。

我們的所以能够如此假定，本書的第一、第二兩章已經說明了。上帝的本體我們看不見，但我們可以看見上帝的作爲；上帝的作爲就是他在宇宙萬事萬物中所表現的真理。因此，從理智方面來說，上帝就等於一元化了，情感化了，人格化了的真理。對上帝的存在不發生問題的人，不需要這個解釋，但對懷疑他的存在的人，這個解釋應當是一個幫助，因為這樣去看上帝，他就不是——個無中生有的玄學上的東西，而是一個可以考察，可以追求的科學的對象。

我說上面的這調上帝觀，只是我的上帝觀的一面。其他的一面，就是我們可以用直覺去體驗的上帝。這是一個人格一的上帝，活的上帝，與人的心靈直接交通的上帝。直覺中的上帝是不是完全可靠的上帝呢？不是的，直覺是可以發生錯誤的，並且是常常發生錯誤的；然而，直覺可以幫助我們認識上帝，本書第三章已經說明了。這裏所說的直覺中的上帝，和上面所說的理智中的上帝，是不是可以聯繫起來，合爲一體的？我以爲是可以的。本書第一章所舉的例——用理智去分析人的「心」——和用直覺去觀察人的「心」——就是這個可能的解釋。這個直覺中的上帝，難道也是一人文主義麼？我們的肉眼，既然看不見上帝的本體，我們對他的本體的體認，就只有憑着直覺；直覺中的上帝，不需要我們的理智把他「化」成他的實在，就如同站在我們面前的，活潑的人格實在一樣。如果這是「人文主義」，我就甘心做一個人文主義者吧！

在不到五年當中，這本書居然能以五版與讀者相見，這不能不說是一件意外的事。我誠懇地感謝讀

者的鼓勵，也希望繼續得到他們的賜教。

吳耀宗
一九四八年七月九日

四版序

這本小書，最初是載在一九四三年十一月一日出版的基督教叢刊上面。幾個月後，另印一個單行本。經過一年多，書賣完了，又重印了一次。現在這一次是第四版了。前三版的印刷是在成都，這次却是在上海。從出版到現在，這三年當中，我曾經得到讀者的許多批評。有的說這本書是人文主義，是沖淡了的基督教信仰，甚至是異端。作這些批評的當然都是一羣要派一的信徒們。他們對這本書所表示的態度，有的是惋惜，有的是冷淡，有的是仇視，然而我却很感激他們，因為他們肯坦白地，誠懇地，把他們對本書的意見，對我表示出來。同時我也很尊重他們的意見，因為基督教的道理，精深博大，沒有一個人敢說：他已經窺見它的全貌。然而對它的每一種認識，每一個見解，從某一個角度的相對觀點來說，都未嘗不是一種真知灼見。管中窺豹，雖然只見一斑，然而這一斑却是真正的一斑。因此，在任意的思想和知識領域中，尤其是在基督教信仰的領域中，我們應當虛心，應當尊重別人的見解與經驗。它們可以放寬我們的眼界，也可以叫我們多認識，多欣賞與我們思想不同的人。

另外一些讀者，對本書却抱着同情和欣賞的態度。他們大多數是青年。他們喜歡這本書，他們從它裏面得到了了解，得到了啓示。然而他們認為其中還有一些可以改進的地方。有幾位朋友，還不憚煩地把這些地方詳細地指出來。我對他們的批評，非常感激，因為這本書的確有許多部分，連我自己也不滿意。如果我有

充分的時間，我應當把它重寫，修正裏面的缺點，增加一些新的材料。然而在目前，我實在沒有這個餘暇，並且我認爲這本書所提供的，是一種比較新穎的思想系統，無論它寫的怎樣不完善，我想這個思想系統的輪廓，是已經清楚地在那裏面表達出來了。因此，在現在復員伊始，讀物缺少的時候，我們便毅然地把它幾乎一字不改地重印。然而我却覺得我有一種義務，那就是把讀者所提出來的，比較重要的幾個問題，在這裏作一個簡單的答覆，以便再向他們領教。

關於本書的題目「沒有人看見過上帝」，很多人把它誤會，以爲本書主要的是要發揮約翰福音書裏的這句話，「從來沒有人看見過上帝，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將他表明出來。」那就是說，他們以爲本書所討論的，單單是耶穌基督所表現的上帝。抱着這種印象去看這本書的，必定是失望的，因爲本書雖然在起頭就引了約翰福音的那句話，雖然也有一章說到耶穌的上帝觀，然而全書的中心，却是一套獨創的理論。所以我用「沒有人看見過上帝」這個題目，是因爲許多人的所以懷疑上帝的存在，就是因爲上帝是看不見的，而我所要指出來的，只是：看不見上帝，是一個真實存在的上帝。

許多人，以爲本書對於上帝的解釋，太過注重理智，以爲理智的方法，不能把一個活的上帝表露出來。其實本書的觀點，是理智與情感並重，是分析與直覺融和。本書的讀者對象，不是那些信仰上已經很有根據的信徒，尤其不是那些專重情感，完全否認理智的所謂屬靈派。對於他們，這本書是糞土，是糟粕，是異端。它的讀者對象，却是廿幾年來，我所接觸過的基督教內外的知識青年。他們對於基督教發生許多疑問，尤

其是對上帝存在的問題。他們的問題多半是屬於理智範圍的。因此，如果不在理智方面，給他們一個滿意的解答，這些問題，就會變成他們接受基督信仰的絆腳石。如果本書的理智成分，似乎過多，那不只是由於著者自己的信仰趨向，也是由於他所選擇的讀者對象。

有幾位讀者，對於「上帝信仰與唯物論」那一章特別表示不滿意。他們認為這一章是不需要的，至多不過可以作為「附錄」。他們的理由就是：對於唯物論有研究的讀者，非常的少，而本書的篇幅，又很有限，要討論這麼大的一個題目，不但掛一漏萬，恐怕也容易失於平允。並且他們說：我所指出的唯物論的弱點，並不是唯物論本身的弱點，而只是應用唯物論者的弱點而已。他們的意見是對的。那一章很短的篇幅，連唯物論的本身是什麼，也沒有法子說出來，這樣就拿唯物論來和上帝的信仰比較，未免唐突讀者。然而我所以不得不把這一章放在裏面，却有一個重要的原因。從五四以來，尤其是在九一八以後，唯物論對於中國的知識青年，有了一個很深刻的影響。唯物論是否定宗教的，因此也是否定上帝的信仰的。但我覺得唯物論與上帝的信仰，並沒有什麼基本的衝突，在某些方面，反而可以互相補充，所以必須把我對這問題的意見發表出來。也許對這問題注意的人並不多，而注意的人，也許可以讓他們從本書其他部分，下自己的結論，但我覺得，完全不提到這問題，未免是本書的一個缺點，所以我還是把這一章保留。直到現在，我對那章書的說法，覺得沒有什麼需要修改的地方。我覺得，無論什麼思想系統，都各有它的注重點，因而就各有所偏，有所偏，就容易使應用這種思想的人，有過與不及的毛病。在唯物論是如此，在某宗教也是如此。

如果這本書將來還需要再版，而時間又許可的話，也許我可以把它局部地或全部地重寫，使它成爲一本更可讀的書在這以前，我希望讀者能以更多的批評，更多的指教。

吳 耀 宇

一九四六年十月二十九日於上海

目次

五版序	1
四版序	1
引論	1
一、上帝存在的問題	3
二、上帝的信仰與唯物論	17
三、從直覺去體認上帝	30
四、聖經中的上帝	36
五、耶穌的上帝觀	56
六、上帝的信仰與祈禱	65
七、上帝的信仰對生活的意義	73
八、甚麼是真理	85
後記	93
附錄	
甲 基督教與唯物論——一個基督徒的自白	95
乙 真理可以調和嗎？	109

沒有人看見過上帝

「從來沒有人看見上帝，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將他表明出來。」

——約翰福音一章十八節——

「從來沒有人見過上帝，我們若彼此相愛，上帝就住在我們裏面。」

——約翰一書四章十二節——

上帝的信仰是基督教最重要的成份；相信基督教其他的一切，而不相信上帝——雖然這是可能的——還是等於不相信基督教，因為基督教其他一切信仰，都建築在上帝的信仰上面。但是，信仰上帝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，在沒有相信基督教的人是如此，在已經相信基督教的人也是如此。上帝究竟是甚麼？他住在那裏？他是一個客觀的實在，還是人的腦子中的一個虛構？他的存在，我們能不能證明，好像證明一張桌子，一把椅子的存在一樣？這許多問題，是沒有相信基督教的人所必定有的。就是已經相信基督教的人，在他們的信仰模糊起來的時候，也容易有這樣的疑問。我們對於那個具體的，歷史上的耶穌，和他的崇高的人格，偉大的教訓，是容易相信的，至於上帝——這一個似乎是不可捉摸，若即若離，時隱時現的上帝，那就是另外一回事了。

上帝究竟是不是人腦子中的一個虛構呢？我們知道：許多宗教都有上帝的信仰，雖然他們用來稱呼

上帝的名字，並不都是一樣的。甚至本來是無神的佛教，在它流行的形式中，尤其是在一般知識較低的信眾中，也多半具着一神或多神的信仰。在人類宗教的歷史中，上帝的信仰，在形式上也許隨着時代而改變，但在本質上，它是永不改變的。甚至在思想進步，科學昌明的現代，連所謂「唯一」的黃金時代的十八世紀也在內，上帝的信仰，也還是沒有受到甚麼基本上的影響。這一個歷史上的事實，是不能夠一筆抹殺的。相反的，它是十分耐人尋味的。

但是，上帝的信仰是必須經過一番深刻的，理智的洗煉的。因為這信仰是抽象的，情感的，所以歷史上每一個宗教，都充滿着迷信的成份。許多牛鬼蛇神的東西，都混合在這似乎很神祕的信仰裏面。基督教從猶太教得來的那個公義慈愛的，一神的信仰，可以說是上帝信仰的最高形式。但其他比較低級的多神的信仰，甚至高級的一神的信仰，都有着許多荒誕神怪的成份。一塊石頭裏面有神的存在，一個木雕泥塑的偶像裏面，有神的存在；甚至在一個患神經病的人裏面，也可以有神的存在。這些東西對於一個受過現代理想洗禮者的理智，是一個侮辱，對於他們所追求，所推崇，所依靠的科學，和建築在科學上的一切學問，未免是北轍而南轅。因此，把上帝信仰裏面那些建立在真理和事實上的成份摒除掉，揚棄掉，這應當是今天基督教運動的一個急務。不是這樣，我們就不能使一般人對耶穌的本身，和基督教的教義，有一個深刻的，正確的認識，使基督教的真理，在今日痛苦殘酷的世界中，成爲一個解放人類，推進歷史的力量。

(一) 上帝存在的問題

關於上帝存在的問題，我們應當首先有一個根本的認識，那就是「上帝」不是人的意識，人的幻想所構成的純粹主觀的東西，而是代表着人對於現實世界的一種了解。一般人對於這個問題的誤解，就是由於他們認為「上帝」是「無中生有」的，而因此他的存在，就必須被證明。我們所要指出來的就是：「上帝」只是一個名詞，要緊的是這個名詞的涵義和這名詞所代表的事實，而不是這名詞的本身。把上帝稱作「天」、「神」、「道」、「耶和華」、「最先的原因」、「最後的實在」……都沒有什麼關係。我們所要問的，只是這些名詞所代表的，有多少成份是不可否認的客觀事實，有多少成份是主觀的意識。在客觀事實上所加上去的東西，而這些被加上去的東西，在理論上是否能夠自圓其說。然而一般人對於「上帝」這個名詞所以感覺特別困難的，也有一個原因，那就是因為「上帝」這個觀念是「擬人」的。我們只要打開聖經一看，就可以曉得它裏面充滿着這種「擬人」的上帝觀。舉一個例說：

「天起了涼風，耶和華上帝在園中行走，那人和他的妻子聽見上帝的聲音，就藏在園裏的樹木中，躲避耶和華上帝的面。耶和華呼喚那人，對他說，你在那裏。他說，我在園中聽見你的聲音，我就害怕，因為我赤身露體，我便藏了。」創世紀三章八至十節。

這是一個很親切而富於詩意的描寫，但它是把上帝看作和我們一樣的一個人。此外，在舊約裏面許

多地方，我們看見「上帝」發怒，妒忌，憤悔，與人爭辯，和表現了其他與世人相同的情感。我們也許可以說，這是舊約時代的上帝觀，然而在新約裏許多地方，這種上帝觀，在本質上，還是沒有什麼改變。例如：

「耶穌已經進入天堂，在上帝的右邊。」彼得前書四章二十二節

這好像把上帝當作一個人，坐在天堂中的某一個地方，而耶穌可以坐在他的右邊。也許有人說，宗教信仰是一種抽象的東西，所以不得不用擬人的話來形容它，而實際上，人們不一定把這種形容當作事實。但在一般的信徒裏面，甚至在使徒像彼得的思想裏面，上帝就是這樣一個真有人性的，能與人交通的神。宗教對於一般人所以具有如此吸引的力量，就是因為他們在想像中，可以有一個具體而有形像的上帝，作為信仰的對象。這固然並不是說：在一般信徒的心目中，上帝完全像一個人。這樣的看法，對於任何一個信徒，都是「褻瀆」，因為人是受造之物，上帝決不能像一個人，所以即使在舊約裏面，關於上帝的形狀的描寫，所用的都是一些象徵的名詞。

「耶和華的使者從荆棘裏火燄中向摩西顯現。摩西觀看，不料荆棘被火燒着，却没有燒燬。摩西說，我要過去看這大異象，這荆棘為何沒有燒燬呢？耶和華上帝見他過去要看看，就從荆棘裏呼叫說：摩西摩西！他說：我在這裏。」出埃及記三章二至四節。

「那時耶和華從旋風中回答約伯……」約伯記三十八章一節。

這樣說來，上帝究竟是什麼呢？我們在上而說過，要緊的不是上帝這個名詞，而是這個名詞的涵義和它所

代表的事實。現在我們就可以從這一點說起。一個人生在这个世界上，無論他是野蠻的人，是半開化的人，或者是現代所謂文明的人，對於客觀的世界，大概都有一種感覺——他覺得這個世界裏有一種或多種的力量，這力量是在他以外的，是左右他的生命和他的一切的，而同時也是他所不能控制的。對於野蠻和半開化的人，這個客觀的實在，可以得到種種神怪離奇的解釋。像「圖騰」的崇拜，「物靈」的信仰，和許多宗教裏的「神」，「鬼」，「仙」，「佛」，「天使」，「魔鬼」等，都是人們從客觀世界的各種現象裏附會出來的一些迷信。就是受過現代思想訓練的人，在不知不覺之中，也免不了受這些迷信思想的支配。一個知識份子可以背着人在廟裏求籤；在西方，許多人要避免「十三」這個數字；還有不少到前線去的士兵，帶一個兔子的腿，作為「護身符」。在我們中國，命運的觀念，還是支配着許多人的思想。這一切似乎很離奇，但它們的所以產生，都有一個同一的根源，那就是人在日常生活所接觸到的，宇宙間那個在人以外的，支配着人，也是人所不能控制的客觀的力量。高級的宗教，對一神的信仰，也是從這裏產生的。首先它認為宇宙間這一個客觀的力量，是一元的而不是多元的，這就是從多神教到一神教的演變。宇宙的現象，雖然是萬殊的，但貫徹這萬殊現象的，却只有一個普遍的真理。生老病死，在任何的時代，大體上都是一樣的。冬盡春來，花開花落，山崩地震，雨降雲騰，這些自然界的現象，在任何時代，任何地方，大體上都是一樣的。宗教對於這個一元的東西，稱之曰「上帝」。我們用這個名詞，和我們用「峨眉山」「中國」這些名詞是一樣的。峨眉山裏面，有着千萬種不同的東西——藝術家可以看見美的風景，生物學家可以看到無數的生

物，地質學家可以發現礦物的蘊藏，和地質的構造……這許多東西，我們都給它們一個總的名詞「峨眉山」。中國這個名詞，也是一樣。它代表了這塊土地裏面許多山川河嶽，風俗人情，物產文化。在這些萬殊的構成份子和現象裏面，有着使它們成爲一個整體的一些因素。在「峨眉山」，主要的是這塊土地的形狀和位置；在中國，主要的是政治上的統一，和歷史上的連續。「峨眉山」和「中國」這些名詞的使用是必要的，因爲假如我們每逢提到這些整體的時候，必須個別地列舉它們所包含的東西，那就不勝其煩了。這一個很顯淺而幼稚的比喻，可以幫助我們了解「上帝」這個名詞的意義。我們說過，貫徹宇宙萬殊現象的，祇有一個普遍的真理，這個真理，就是使宇宙的萬象，在同一規律支配下被聯繫起來，使宇宙可以被稱爲「一個」(universe)而非「多個」(multiverse)的主要因素。所謂「上帝」可以說就是一元化了，人格化了，情感化了的那個貫徹着宇宙，支配着人生的普遍的真理。

如果我們要了解宗教爲什麼把宇宙的真理人格化，情感化，使它成爲崇拜的對象，生活的支柱，追求的目標，我們就必須連用一點想像——我們必須把自己先從一個科學家變成一個藝術家，再從一個藝術家變成一個宗教家；在這以後，我們又必須從藝術家和宗教家的地位，回復到科學家的地位。這樣，我們纔能了解「上帝」信仰的所以然，和這個信仰所包涵的真理與意義。

人是情感的動物，所以人有情感上的需要。心理學家和生物學家告訴我們：人性中最先存在的東西，是本能和衝動——主要的是食和性的要求，和伴此而生的一切與自我生存，自我發展有關的需要。這些

東西，就是構成人的情感生活的根本因素。人的理智，大部份是逐漸由人的情感生活產生出來的。雖然它後來變成一個指導情感，控制情感的力量，它的主要功用還是輔助情感，去完成情感生活對人生的使命。

人的情感生活對於上帝的信仰，究竟有什麼關係呢？生老病死是人生不能避免的事，但人對之不能感覺到痛苦悲哀，痛苦悲哀之不已，還要用種種禮節儀式去文飾着這人世間冷酷的事實。人對於未來的事，尤其是關係重大而吉凶未卜的事，常常抱着憂慮，雖然他明明知道這是無益而有害的。若再說得遠一點，地球終有毀滅之一日，連太陽系的本身，也不是永遠長存的。到那一天，人類的努力和成就，一切將歸烏有。我們在這世界，至多不過是過眼雲烟般的客旅。在這樣情況之下，人可以有幾種不同的反應。他可以像伊壁鳩魯（Epicurus）那樣說：「吃喝快樂吧！因為你明天就死！」他可以像斯多亞派（Stoics）咬着牙齦，昂起頭來，用理智去壓抑情感。他可以像人文主義者，如同羅素在「自由人的崇拜」裏，甯可面對冷酷的現實，而不肯向他所認為幼稚和迷信的信仰屈服。他可以像佛家，看破人世的空虛，要求解脫，對生活取一個消極的態度。他可以像一個實事求是的人，不去多想這些渺茫而不可究詰的問題，有一天活一天，有應做的事就做，有困難就應付，有可享受的就享受，對於人生不可避免的死亡痛苦，則泰然處之，不作無謂的呻吟。但他也可以像一個宗教家，在宇宙間找到一個「撐腰」的力量，對現實採取一種積極勇敢前進的態度，像耶穌所說的，「我就是道路，真理，生命，」「在世界上你們有苦難，但你們可以放心，我已經勝了世界。」他又可以像保羅那樣說：「死阿！你得勝的權勢在那裏？死阿！你的毒鈎在那裏？死的毒鈎就是罪，